



湖北世发招标有限公司  
Hubei shifa Bidding Co., Ltd.

计划备案单号：420000-2024-13603

湖北工业大学智服机器人实验室建设二期

项目编号：HGDW24-108 (HBSF-ZC-24102221)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湖北工业大学

代理机构：湖北世发招标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



## 目 录

<b>第一章 磋商公告（代磋商邀请函）</b> .....	<b>1</b>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三、获取采购文件 .....	2
四、响应文件提交 .....	2
五、开启 .....	3
六、公告期限 .....	3
七、其他补充事宜 .....	3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3
<b>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b> .....	<b>4</b>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
二、供应商须知 .....	9
<b>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b> .....	<b>21</b>
<b>第四章 合同草案</b> .....	<b>21</b>
<b>第五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b> .....	<b>34</b>
一、评审方法 .....	34
二、评审程序 .....	34
（一）资格审查表 .....	34
（二）符合性检查表 .....	37
（三）详细评审 .....	38
三、编写评审报告 .....	39
（一）评审报告的内容 .....	39
（二）评审报告的签署 .....	39
<b>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b> .....	<b>40</b>

## 第一章 磋商公告（代磋商邀请函）

### 项目概况：

智服机器人实验室建设二期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电子交易数据汇聚平台（网址：<https://czt.hubei.gov.cn/zchj/user>）或供应商客户端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2月02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GDWX24-108（HBSF-ZC-24102221）

2. 采购计划备案号：420000-2024-13603

3. 项目名称：智服机器人实验室建设二期

4.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5. 预算金额：3450000 元

6. 最高限价：3450000 元

7. 采购需求：智能写作审校平台-文档审校系统、智能写作审校平台-智能写作系统、智能写作审校平台-素材资料管理系统、智能写作审校平台-文档转换与语音识别管理系统、政策法规分析平台-专题专栏系统、政策法规分析平台-政策关联分析系统、政策法规分析平台-环球动态与政策订阅系统、政策法规分析平台-后台管理系统、笔记本电脑、机械狗、小型移动机器人实践平台、大型移动机器人实践平台、移动显示大屏、智能门锁等；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8.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40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

9.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10. 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11. 本项目（是/否）接受合同分包：否

12.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是

13. 面向中小微企业的类型为：中小微企业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面向中小企业的类型为: 中小微企业), 所投全部产品制造商应为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6. 投标人特定资格要求: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磋商当天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 2024年11月21日至2024年11月2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4: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湖北省政府采购电子交易数据汇聚平台(网址: <https://czt.hubei.gov.cn/zchj/user>)或供应商客户端。

3. 方式: 供应商在客户端选择已经发布公告的项目进行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4. 售价: 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开始时间: 2024年11月21日00点00分(北京时间)。

2. 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02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3. 地点：通过供应商客户端选择项目分包进入采招云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文件递交页面进行递交（上传）。

## 五、开启

1. 时间：2024 年 12 月 02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供应商通过供应商客户端进入采招云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开标大厅中进行远程开启。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信息发布媒体：湖北省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hubei.gov.cn/>）、湖北工业大学采招网（网址：<https://tend.hbut.edu.cn/index.html>）。

2、以上所称供应商投标系统是与湖北省政府采购电子交易数据汇聚平台完成对接的供应商投标系统。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湖北工业大学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南李路 28 号

联系方式：027-59750213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湖北世发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 789 号侧院湖北世发招标有限公司 209 室

联系方式：027-8729508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徐清晨、张盛华、吴坤、夏雨珊、田俊玉

电话：027-87295088

邮箱：[hbsfzb@sina.cn](mailto:hbsfzb@sina.cn)

湖北世发招标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20 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磋商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磋商文件的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下面所列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1	采购人	湖北工业大学
2.2	监管部门	湖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2.3	采购代理机构	湖北世发招标有限公司
2.5	磋商供应商	满足第一章第二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4.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p>根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签署的委托代理协议书约定：</p> <p>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p> <p>2. 支付标准：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及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规定标准的80%，由成交供应商按照规定向代理机构支付服务费。</p> <p>3. 支付时间：成交供应商领取通知书时，同时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p> <p>4. 支付方式：</p> <p>银行账户信息：</p> <p>开 户 名 称：湖北世发招标有限公司</p> <p>开 户 行：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洪山支行</p> <p>账 号：10190200000000074</p> <p>行 号：3135 2100 6472</p>
6.3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或者修改文件后24小时内
7.1	踏勘现场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组织</p> <p><input type="checkbox"/>组织</p> <p>集中踏勘时间：</p> <p>集中踏勘集合地点：</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0.4	对多包采购的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12.1	备选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备选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备选方案
13.1	联合体磋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联合体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联合体
14.1	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第一章“磋商公告”第二项“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4.2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15.1	证明响应内容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文件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	证明满足磋商文件第三章中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的所有相关规定的內容。
17.1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90日历日
18.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数量	1. 发布成交公告后1个工作日内，成交单位需提供3本纸质版响应文件至招标代理机构处。 2. 响应文件内容需与电子标系统中上传的文件保持一致。 3. 文件胶装递交，脊背处需注明文件编号及项目名称。
19.4	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样品名称：***** 样品数量：*****
20.1	磋商响应文件送达地点及递交截止时间	详见第一章“磋商公告”内容。
23.1	磋商小组人数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23.2	评审专家的产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6.4	确定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的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按照第（1）条规定确定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适用第（2）条规定确定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
27.2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数量	本项目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28.4	成交通知书的领取时间	成交通知书与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发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以后即可领取。
29.1	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履约保证金金额：本合同正式签订时，供应商需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提交形式：优先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或者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产品验收合格满1年后，无质量问题采购人将全额无息退还给供应商。
30.1	质疑期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1	质疑回复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3.1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34.1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标的内容：详见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算金额：详见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价格扣除比例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货物类 <input type="checkbox"/>服务类 <input type="checkbox"/>工程类</p> <p>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比例扣除，价格扣除比例为：10%</p> <p>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比例扣除，价格扣除比例为： /</p> <p>依据湖北省财政厅 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关于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鄂财采发〔2022〕5号）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投标人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其中，对符合以下情形之一的小微企业，以价格优惠幅度的上限享受评审优惠：残疾人企业或监狱企业；采购产品纳入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企业；采购产品获得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企业。</p> <p>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本磋商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对符合鄂财采发〔2022〕5号文第二条规定享受上限评审优惠的小微企业，还应提供<b>符合该条款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b>，否则在评审时不享受上述评审优惠。</p> <p>投标人应当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其它符合鄂财采发〔2022〕5号文件规定的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上述材料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34.2	优惠措施	/
34.3	所属行业	根据工信部 统计局 发改委 财政部《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采购标的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35.1	★采购节能产品政策	<p>节能产品名称：<b>笔记本电脑</b></p> <p>依据的标准：《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A02010105 便</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便携式计算机 依据财库[2019]19号文的规定, 投标产品“笔记本电脑”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强制性采购内容, <u>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产品查询截图, 未提供的视为无效响应(认证证书或查询截图的产品型号与所投产品不一致的, 视为未提供)</u>;</p> <p>认证机构名录: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p>
35.2	采购环保产品政策	<p>依据财库[2019]18号文的规定, 投标产品为《环保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容的, 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u>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环境标志产品查询截图</u>, 给予该项产品价格20%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u>认证证书或查询截图的产品型号与所投产品不一致的, 视为未提供</u>)。</p>
/	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咨询	<p>联系人: 采招云客服 联系电话: 4006398178</p>

## 二、供应商须知

### （一）总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中所述项目的采购活动。

#### 2. 定义

2.1 “采购人”：本次磋商的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监管部门”：本次磋商的监管部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采购代理机构”：本次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 “供应商”是指获取本磋商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磋商供应商”是指

（1）符合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相应条件。

（3）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评定办法中初步审核的供应商。

2.6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推荐，采购人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 3. 工程、货物及服务

3.1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

3.2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3.3 “服务”是指除货物（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和工程（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 4. 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成交服务费：。

### （二）磋商文件

####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5.1 本磋商文件包括：

（1）磋商公告（代磋商邀请函）

- (2) 供应商须知
- (3) 项目采购需求
- (4) 合同草案
- (5)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 (6) 响应文件的格式
- (7) 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和修正文件
- (8) 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对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变动

## **6.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对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或者修改通知。

## **7. 现场踏勘**

7.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7.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7.3 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7.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三)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8. 语言和计量单位**

8.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8.2除非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 **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9.1供应商编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件应包括的内容详见本文件第六章要求。

注：响应文件目录及内容每页须顺序编写页码。

### **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0.1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及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10.2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并对本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供应商没有按照本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本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0.3供应商应完整地按本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所有资料并按要求的格式填写规定的所有内容，无相应内容可填项的，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如未规定格式的，相关格式由供应商自定。

10.4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注意本次采购对多包采购的规定，多包采购的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 磋商报价**

11.1磋商报价包括磋商供应商在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磋商过程中的报价和最后报价。磋商供应商的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1.2供应商应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磋商文件确定的格式报出。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中也不得缺漏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1.3供应商应根据本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市场价格水平及其走势、磋商供应商的管理水平、磋商供应商的方案和由这些因素决定的磋商供应商之于本项目的成本水平等提出自己的报价。报价应包含完成本磋商文件采购需求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所有根据本磋商文件或其它原因应由磋商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他

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报价中。

11.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注明免费的项目将视为包含在报价中。

11.5 每一种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1.6 成交供应商的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 **12. 备选方案**

12.1 是否允许备选方案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允许有备选方案的，若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备选方案，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 **13. 联合体**

13.1 本次采购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次采购允许联合体参与磋商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磋商，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告无效。

## **1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4.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的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应包括：详见第六章“资格证明文件”。

14.2 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应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除本须知14.1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外，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14.4 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须注明资料来源。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响应文件中须编入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证明材料仅限于供应商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供应商兼并的企业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

## **15. 证明报价内容、服务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证明报价内容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文件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6.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6.1 本项目不收投标保证金。

### 17. 响应文件有效期

17.1 采购响应文件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磋商供应商承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时，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供应商，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答复是否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

### 18. 响应文件的编制

18.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下载“采招云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客户端”，并使用CA 数字证书登录，选择所投包号进行投标。

18.2 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的要求上传相应的投标内容，合成投标文件，并通过 CA 加密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采购人（“采招云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分散采购））将拒收并提示，由此产生的后果及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3 如招标文件有分包要求，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进行投标的，其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包要求分别上传。

18.4 供应商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采招云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采购人（“采招云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将拒收。

18.5 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文件需提供采招云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电子响应文件。未按要求提供规定格式投标文件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18.6 投标文件格式文件要求“盖单位章”的地方，供应商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印章；要求“签字”的地方，供应商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在要求“盖单位章”的地方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在要求“签字”的地方加盖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投标文件封面中供应商落款处需填写联合体所有组成成员单位的名

称，投标文件封面仅由联合体牵头人盖单位电子印章即可，联合体协议书应由联合体各方盖单位章后将扫描件编入投标文件。

18.7 采招云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支持投标文件一键签章功能，供应商使用一键签章功能即代表供应商认可投标文件所有盖章页面当前页的内容。

18.8 供应商应按照采招云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客户端的要求，对客户端中每一项要求上传对应的证明文件或投标内容。如未按照客户端要求对应上传的，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可视为其未提供该项的证明文件或投标内容。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9. 响应文件的递交**

19.1 供应商应当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采招云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分散采购)”，选择所投包号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

19.2 供应商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采招云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分散采购)”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19.3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采购人（“采招云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将拒收。

##### **20. 响应文件的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

20.1 截止时间是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首次送达、提交响应文件的最后时间。本次磋商响应文件的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1. 迟交的响应文件**

21.1 在本次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不论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 **22.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2.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供应商撤回投标文件的，在“采招云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直接进行撤回操作，所有操作系统将会进行记录。

22.2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销其投标文件。

22.3 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无论中标与否不予退还。

## （五）磋商程序

### 23. 磋商小组

23.1 采购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现行法律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磋商小组人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2 磋商小组中的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项目的评审。评审专家的产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按事先抽取的磋商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24. 磋商代表

24.1 参与磋商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磋商当天应保持电话畅通，做好随时进入系统进行磋商的准备。

### 25.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5.1 在正式磋商前，磋商小组按照本磋商文件第五章规定的程序、方法和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方可进入磋商程序。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第五章“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 26. 磋商

26.1 磋商小组将根据本磋商文件第五章规定的程序、方法和标准与供应商进行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6.2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磋商供应商。

26.3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26.4 最后报价

(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 供应商在系统中进行最终报价，响应文件开启后供应商应做好准备以便评审小组开启最终报价。

本采购项目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的确定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5 如有需要，磋商小组可进行多轮磋商，直至最终确定磋商文件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26.6 磋商小组审核完最终报价后，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根据采购人的书面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6.7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 27.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7.1 本项目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本项目具体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详见第五章“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27.2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数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有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认可。

## (六) 成交与签订合同

### 28. 确定成交供应商

28.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

认。

28.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推荐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8.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28.4 成交通知书的领取时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9. 签订合同

29.1 磋商文件对履约保证金有规定的，成交供应商应按规定在签订合同前交纳履约保证金。有关履约保证金的规定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9.2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9.4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七）质疑和投诉

### 30. 质疑

30.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0.2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质疑事项的事实根据、法律依据及其他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属于其他供应商响应文件未公开内容的，应当提供书面材料证明其合法来源；
- (5) 提出质疑的日期；
- (6) 质疑人的署名及签章（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7) 法人授权委托书（质疑人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的，应当提供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质疑函不符合上述要求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书面告知具体事项，质疑人应当按要求进行修改或补充，并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交。

### **31. 质疑回复**

3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2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 (2)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3)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4) 告知质疑人依法投诉的权利；
- (5) 质疑答复人名称；
- (6) 答复质疑的日期。

### **32. 投诉**

32.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

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且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2.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30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财政部门处理投诉事项，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

## （八）政府采购政策

### 33.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33.1 除非《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有特殊规定，本项目所采购的货物应当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

### 34.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4.1 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依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本项目供应商如符合上述文件规定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评审时将对供应商报价给予一定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依据湖北省财政厅 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关于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鄂财采发〔2022〕5号）的规定，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 6%—10%提高至 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 2%—3%提高至 4%—6%。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号文件中对应的 3%—5%、1%—2%的规定执行。对小微企业中的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采购产品纳入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企业、采购产品获得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企业，以价格评审优惠幅度的上限给予评审优惠。

34.2 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方面的优惠措施：按《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鄂财采发〔2

021) 8 号执行。

34.3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附件：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35.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采购政策**

35.1依据财库〔2019〕19号文的规定，投标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容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产品查询截图

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给予该项产品价格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5.2依据财库〔2019〕18号文的规定，投标产品为《环保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容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环保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给予该项产品价格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九）适用法律**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于《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 一、采购清单

序号	采购品目编号	采购品目名称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最高限价(元)	交期要求	交货地点	技术(参数)要求	所属行业	是否是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投标	是否要求节能产品	节能产品要求类型	是否要求环保产品
1	A02050906	工业机器人	移动机器人实践平台	1	批	3450000	详见采购文件	详见采购文件	详见采购文件	工业	是	否	是	强制节能产品	否
<p>★节能产品名称：笔记本电脑</p> <p>依据的标准：《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p> <p>依据财库[2019]19号文的规定，投标产品“笔记本电脑”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强制性采购内容，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产品查询截图，未提供的视为无效响应（认证证书或查询截图的产品型号与所投产品不一致的，视为未提供）；认证机构名录：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p>															

### 二、技术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限价(万元)	★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1	智能写作审校平台-文档审校系统	1	35	否	是	是
2	智能写作审校平台-智能写作系统	1	28	否	否	是
3	智能写作审校平台-素材资料管理系统	1	8	否	否	是
4	智能写作审校平台-文档转换与语音识别管理系统	1	9	否	否	是
5	政策法规分析平台-专题专栏系统	1	37	否	否	是
6	政策法规分析平台-政策关联分析系统	1	38	否	否	是
7	政策法规分析平台-环球动态与政策订阅系统	1	9.5	否	否	是
8	政策法规分析平台-后台管理系统	1	9.4	否	否	是
9	笔记本电脑	2	0.9	否	否	否
10	机械狗	1	9.8	否	否	否
11	小型移动机器人实践平台	3	19.8	否	否	是
12	大型移动机器人实践平台	3	32.9	否	否	是
13	移动显示大屏	1	1	否	否	否
14	智能门锁	2	0.2	否	否	是
<p>注：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响应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若核心产品不止1个，各供应商所投任一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按一家供应商计算。</p> <p>2. 供应商需按照此清单的内容列明分项报价并上传至编制系统（格式自拟，但需包含设备名称、数量、单价、制造商、品牌型号、国产/进口、总价、合计金额等信息）。</p>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性能
1	智能写作审校平台-文档审校系统	<p><b>一、主要功能/用途</b> 用于确保文档的质量、准确性和一致性，通过自动化检测和修正错误、优化表达，满足特定读者群体的需求，并提升文档的专业性和可读性。</p> <p><b>二、技术参数/指标</b></p> <p>①▲支持本地上传和新建文档两种方式进行文档智能审校，本地上传支持 word、pdf 等格式。可提供边写边审模式，涵盖错别字、语法语义、篇章合理性等多种错误类型提示，并能够通过特定颜色在文中标识。</p> <p>②支持根据智能审校提示快速修改文本内容。</p> <p>③支持上传本地文件或选择素材资料与审校中的文档进行相似对比，利用文本内容上下文查重技术，通过标记、高亮等方式左右对比全文，并展示相似度百分比。</p> <p>④支持自动化抽取文章大纲，当点击大纲中的标题时，自动跳转到对应的标题位置。</p> <p>⑤具备词典百科搜索功能，用户可以输入相关词语查询到该词语的详细解释和词义。此外，支持用户直接在原文中选中需要查询的内容进行快捷查询。</p> <p>⑥具备自动化检索替换功能，输入要查找的字词或短语，即可查询该字词或短语在全文的所有处，并高亮展示检索结果。具备替换功能，可对文章查询出的所有处进行替换文本，同时支持“全部替换”功能。</p> <p>⑦支持对文件内容进行解析并可进行统计分析，提供详细的文章统计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阅读时长、朗读时长、文章词云、人物名称抽取、地点抽取、生僻词、成语等重要数据和信息。</p> <p>⑧支持下载修改后文档、原文档及修订报告，下载格式可根据需求进行选择.docx 或.pdf 等。</p> <p>⑨系统支持自定义审校规则，确保用词规范、准确，以满足特定文档的审校要求。支持手动添加和文件添加两种方式。手动添加支持用户通过录入“修改前文字”和“修改后文字”内容（名称不同但可实现功能要求的均予以认可），快速自定义审校规则并保存；文件添加支持按模板上传文件，文件格式包括.TXT、.xlsx 等。同时，系统支持自动筛除重复的审校规则，避免重复添加。</p> <p>⑩支持记录并展示用户近期审校的文档历史，包含文件查看，下载，删除等功能，便于用户追溯和管理审校记录。</p>
2	智能写作审校平台-智能写作系统	<p><b>一、主要功能/用途</b> 用于自动化和智能化的文本生成与编辑支持，帮助高效创作和优化各种内容，从而节省时间并提升写作效率与质量。</p> <p><b>二、技术参数/指标</b></p>

		<p>①▲支持输入关键信息进行智能写作，至少支持大纲模式和全文写作两种模式（名称不同但功能相似的均予以认可）。大纲写作是根据自定义大纲逐段生成文章；全文写作是根据关键词句一键生成完整文章。</p> <p>②大纲写作：以逐段新增的方式进行智能写作，支持根据输入的段落关键词、关键摘要，智能生成段落内容。生成结果可修改；支持删除生成内容；支持快速引用至文章中。若对当前生成结果不满意可多次重新生成，可修改关键词、关键摘要重新生成。</p> <p>③全文写作：支持输入文章标题、关键词句内容，一键生成文章。生成结果可修改；支持将生成结果快速引用，支持一键复制生成结果。若对当前生成结果不满意可多次重新生成，可修改文章标题、关键词句内容重新生成。</p> <p>④至少支持选择自由写作或配置写作模型两种模式（名称不同但功能相似的均予以认可）进行智能写作。其中，配置写作模式可选择系统素材资料或本地上传的文章，为写作内容提供参考，可选择多篇文章，同时，在选择页面支持搜索文章名称查找文章，快速选择。</p> <p>⑤支持在智能写作的基础上自由写作，支持撤销、恢复，支持更改字体、字号、字体颜色、样式，支持段落样式调整。</p> <p>⑥支持在边写作过程中边查看素材资料或本地上传的文章，支持根据文章标题查找文章，支持快速引用素材资料或本地上传的文章到编辑区域进行编辑。</p> <p>⑦具备词典百科搜索功能，用户可以输入相关词语，可查询到该词语的详细解释和词义。此外，还支持用户直接在原文中选中需要查询的内容。</p> <p>⑧具备自动化检索替换功能，输入要查找的字词或短语，即可查询该字词或短语在全文的所有处，并高亮展示检索结果。具备替换功能，可对文章查询出的所有处进行替换文本，同时支持“全部替换”功能。</p> <p>⑨支持记录并展示用户近期写作的文档历史，支持根据标题查找文章、继续写作、删除、下载等功能，下载至少支持 word、pdf 等两种格式。</p>
3	智能写作审校平台-素材资料管理系统	<p><b>一、主要功能/用途</b> 用于集中存储、分类管理、快速检索和有效分享各类素材资料，以支持内容创作、智能写作、文档审校和日常工作的顺利进行。</p> <p><b>二、技术参数/指标</b></p> <p>①支持包含但不局限于公文、领导人讲话、工作报告、讲话发言、计划总结、党团之家、演讲致辞、各类材料、重要资讯、心得体会等类型的文章。</p> <p>②支持搜索文章，点击可查看文章内容。</p> <p>③支持将文章下载至本地；支持收藏文章，以便查看。</p> <p>④支持手动上传资料文件，为写作增添灵感，文件格式支持 pdf. txt. doc. docx. 等。</p>

4	智能写作审校平台-文档转换与语音识别管理系统	<p><b>一、主要功能/用途</b> 实现文档格式的高效转换以及语音到文本的准确识别与管理，支持多场景下的信息录入、处理与分享。</p> <p><b>二、技术参数/指标</b></p> <p>①支持把.pdf 文件转换为 word 文件，并下载至本地；支持记录并展示用户近期的转换历史。</p> <p>②支持支持上传文件识别和语音输入识别两种方式将音频转成文字，上传格式 wav 格式，支持将转换结果下载至本地，文件为 word 格式；支持记录并展示用户近期的转换历史。</p> <p>③转换历史记录包含“文档转换”和“语音识别”结果，支持按文件名搜索、修改文件名称、下载、删除等功能。浏览模式支持列表模式/卡片模式。</p>
5	政策法规分析平台-专题专栏系统	<p><b>一、主要功能/用途</b> 用于对政策法规进行专题分类展示，对政策的分析进行可视化展示，方便快速了解和查询。</p> <p><b>二、技术参数/指标</b></p> <p>①支持对多来源多途径的政策法规数据进行全方位的采集，并按照数据整合与存储标准规范进行统一的存储和归档。</p> <p>②支持数据预处理，包括数据提取、数据清洗、数据去重、数据归一化。</p> <p>③支持对采集到的数据进行一系列的智能处理，主要包括以下步骤：自动分词、文本分类、自动摘要、关键词提取、自动翻译、跨语言检索等内容。</p> <p>④▲支持聚焦国内热点，提供专题精准分类功能，包括科技人才、科学普及、科技经济融合、科技成果转化、科技金融、数字经济在内的六大专题。</p> <p>⑤支持查看相关专题详情、收藏专题。</p> <p>⑥支持对专题的数据可视化分析，对专题中央机构、政策发文机构 top10 统计。</p> <p>⑦支持对专题内地方省份政策进行分布呈现，对专题内至少 4 种文体类型“政策文件、政策解读、重要讲话、法律法规”的文件分时段统计发布变化走势。</p> <p>⑧利用自然语义分析法，对专题内各类文件所提及的关键词进行分词聚合，呈现关键词词云图。</p> <p>⑨支持按照地区、时间等维度筛选专题数据，支持查看相关文件详情。</p> <p>⑩支持自主创建专题，自由选择数据，生成自定义专题。</p>
6	政策法规分析平台-政策关联分析	<p><b>一、主要功能/用途</b> 用于分析政策与政策、项目和企业数据间关联，并进行智能推荐，辅助决策，提升政策理解和执行效率。</p>

	系统	<p><b>二、技术参数/指标</b></p> <p>①支持基于数字经济政策领域构建可视化的高端政策库，包括政策关联分析、项目关联分析、企业关联分析，以及基于政府数字经济建设为基础的研究报告。</p> <p>②▲政策信息关联：构建数字经济政策、项目、企业数据的关联关系，支持政策与企业关联研究，并具备地区和时间的条件检索。</p> <p>③项目信息关联：智能关联数字经济行业项目信息，推荐相关项目，支持地区、类型、品目和时间的检索。</p> <p>④企业动态关联：智能关联企业信息，推荐相关企业，支持地区、行业、注册资本和成立年限的条件检索，并支持查看企业专利信息及相关推荐。</p> <p>⑤政策筛选：提供一站式检索服务，实现政策专题、发布机构、相关地区、发布时间等多维度数据导航。</p> <p>⑥政策检索：支持按照关键词、标题、正文、发文机构、政策类型进行政策模糊或精准检索。</p> <p>⑦政策排序：支持对查询结果排序，排序方式分为相关度或时间。</p> <p>⑧批量下载：支持自由选择多篇数据进行批量下载。</p>
7	政策法规分析平台-环球动态与政策订阅系统	<p><b>一、主要功能/用途</b></p> <p>用于对多国政策数据实现跨语言检索服务，订阅政策数据以邮箱的形式发送。</p> <p><b>二、技术参数/指标</b></p> <p>①收录欧盟、英国、俄罗斯等国外政策，构建外文政策数据库，并对其进行汉化。</p> <p>②支持对外文政策数据进行部门分类、自动翻译、摘要抽取和关键词抽取，支持基于关键词、组织机构和时间维度查询多国政策数据，并实现跨语言检索服务。</p> <p>③提供政策原文/译文内容预览。</p> <p>④系统提供数据自动处理流程，智能抽取结构化信息，支持对政策数据提取摘要、关键词等信息。</p> <p>⑤支持邮件形式订阅政策信息，根据用户自身条件，设置订阅条件，包括邮件接收频率、政策专题、政策地区等条件，智能为用户推荐符合条件的政策信息。</p>
8	政策法规分析平台-后台管理系统	<p><b>一、主要功能/用途</b></p> <p>用于管理者对政策法规数据、用户账号进行管理，可对政策数据进行多维度统计。</p> <p><b>二、技术参数/指标</b></p> <p>①数据审核：支持管理员对新入库的数据进行实时审核，支持编辑具体内容，保证数据质量。支持根据发文机关、采集网站名称、标题、正文、</p>

		<p>关键词、数据来源、时间等维度精准或模糊检索新入库数据。支持单条审核、批量审核两种模式。</p> <p>②已发布数据管理：支持管理员对已发布的数据信息进行管理，包括编辑具体内容、批量修改、删除功能。支持根据 url、发文机关、标题、正文、关键词、时间、地区、文体、专题、审核类型、发文字号等维度精准或模糊检索新入库数据。支持管理员对已发布数据批量导出。</p> <p>③政策速递管理：需分为待发布、已发布、收件人管理三部分模块（名称不同但功能相似的均予以认可）。待发布模块包含批量下载、删除功能，支持根据期数、时间、关键词等维度进行检索。支持查看详情、下载、删除功能。</p> <p>④已发布模块支持批量发送、批量下载、批量删除功能，支持根据期数、时间、关键词等维度进行检索。支持查看详情、发送、下载、删除功能。</p> <p>⑤收件人模块支持用户管理和部门管理。用户管理支持添加、批量转移、批量导入、批量删除用户，支持以部门、时间、姓名等维度检索用户。部门管理支持创建部门，创建、编辑、删除功能，支持以时间、部门名称检索部门。</p> <p>⑥环球数据管理：支持查看、下载、删除环球数据，其中删除支持批量操作。支持 url、日期、国家、关键词等维度进行检索。</p> <p>⑦数据查重：支持根据发文字号或标题进行数据查重，展示当前疑似重复数据及具体内容，支持批量删除重复数据。</p> <p>⑧数据统计：支持对采集入库的数据进行可视化分析，可视化类型包含但不局限于各国数据总量分析、标签分类分析、产业分类分析等。</p> <p>⑨用户统计：至少支持对系统所有用户的访问、搜索和下载行为等进行统计。访问统计包括用户总量展示、用户访问趋势等。搜索统计包括用户搜索日志、搜索词分析等维度。下载行为统计包括下载记录、下载用户、下载内容等维度。</p> <p>⑩用户管理：支持管理员可针对用户进行管理，支持新增、冻结账户，以及对账号进行重置密码。</p> <p>⑪用户日志：支持记录用户在后台管理系统内的操作，同时支持根据时间和用户名查询记录。</p>
9	笔记本电脑	<p><b>一、主要功能/用途</b> 用于实验室设备调试、控制、编程、试验等用途。</p> <p><b>二、技术参数/指标</b> 台一：</p> <p>①屏幕分辨率：不低于 2160*1350。</p> <p>②屏幕尺寸：不低于 13 英寸。</p> <p>③硬盘容量：不低于 512GB 及以上。</p> <p>④内存容量：不低于 32GB 及以上。</p>

		<p>⑤处理器（CPU）性能不低于：英特尔第十一代 <u>I7 及以上</u> 。</p> <p>⑥显卡：集成显卡。</p> <p><b>台二：</b></p> <p>①屏幕分辨率：不低于 2880*1800。屏幕类型：OLED</p> <p>②屏幕尺寸：不低于 13 英寸。</p> <p>③硬盘容量：不低于 1TB 及以上。</p> <p>④内存容量：不低于 32GB 及以上。</p> <p>⑤处理器（CPU）：性能不低于酷睿 Ultra1 代，处理器加速频率不低于 4.8G.</p> <p>⑥无线网卡，双天线 Wifi 6E；雷电/USB4 接口:≥2 个；HDMI 2.0 接口； 电池容量：≥57Wh；配置原装商务包+无线鼠标。</p> <p>⑦显卡性能不低于：intel 核显。</p>
10	机械狗	<p><b>一、主要功能/用途</b> 用于实验室实践、学习、教学、应用等。</p> <p><b>二、技术参数/指标</b></p> <p>①重量不超过 15kg；移动速度大于 2m/s；攀爬最大角度不小于 30 度，高度最大落差不小于 15cm；至少 8 核高算力 cpu；3D 激光雷达；广角相机；无线模块及 4G 模块。</p> <p>②支持导航、图传功能。</p>
11	小型移动机器人实践平台	<p><b>一、主要功能/用途</b> 用于实验室实践、学习、教学、应用等。</p> <p><b>二、技术参数/指标</b></p> <p>①行车额定不低于 10kg 负载；</p> <p>②▲长、宽不少于 500mm；驱动为轮式或履带式；</p> <p>③▲轮式为四轮驱动；</p> <p>④至少 16 线雷达，深度相机，AI 控制芯片，支持深度学习。</p> <p>⑤ROS 系统；建图与导航功能等；支持 RVIZ 与 GEZABO 等。</p> <p>⑥系统开源；提供学习指南和 DEMO，DEMO 不少于 3 个。</p>
12	大型移动机器人实践平台	<p><b>一、主要功能/用途</b> 用于实验室实践、学习、教学、应用等。</p> <p><b>二、技术参数/指标</b></p> <p>①行车额定不低于 50kg 负载；</p> <p>②▲长度不少于 800mm、宽不少于 600mm；2 台轮式，1 台履带式；</p> <p>③▲轮式为四轮独立驱动；</p> <p>④至少 32 线雷达，深度相机，AI 控制芯片，支持深度学习。</p> <p>⑤ROS 系统；建图与导航功能等；支持 RVIZ 与 GEZABO 等。</p> <p>⑥系统开源；提供学习指南和 DEMO，DEMO 不少于 3 个。</p>
13	移动显示大	<b>一、主要功能/用途</b>

	屏	<p>用于实验室实践、学习、教学、应用等。</p> <p><b>二、技术参数/指标</b></p> <p>① 屏幕分辨率：≥超高清 4K。</p> <p>②屏幕尺寸：不低于 75 英寸。</p> <p>③CPU：四核及以上。</p> <p>④RAM≥4GB。</p> <p>⑤ROM≥16GB。</p> <p>⑥具有白板功能</p>
14	智能门锁	<p><b>一、主要功能/用途</b></p> <p>用于实验室门禁管理。</p> <p><b>二、技术参数/指标</b></p> <p>①开锁方式：满足指纹，密码，感应卡，钥匙，App 等其中至少三种。</p> <p>②锁舍类型：三锁舍。</p> <p>③指纹认证：半导体指纹头。</p>

**注：**①可用“★”“▲”表示各项指标的重要性，“★”代表关键指标，供应商不满足该指标项则表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需求，投标/响应无效；“▲”代表重要指标；无标识则表示属一般指标项。

②**技术参数响应应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以该产品制造商出具的技术白皮书、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系统截图等证明材料为准（技术参数中有明确要求的，以技术参数要求为准）。**

③**技术参数中如出现涉及固定规格型号、尺寸及重量的均为参考，允许略有误差，但投标人报价的产品必须符合采购人使用功能及质量要求，并提供相应技术参数证明其符合采购需求，如涉及固定厂家品牌也均为参考或推荐，并不具有唯一性，投标人可提供同等档次或更高档次产品；并提供相应佐证材料证明其符合采购需求，否则视其为不满足采购需求。**

④**本文件中规定的各项技术规格均不指向某一特定的专利技术、商标、名称、设计、原产地或供应者等。若引用某一供应者的技术规格才能准确或清楚地说明拟采购货物的技术规格时，其含义为“供参考或相当于”该品牌，投标人可以在满足项目技术需求要求前提下选定所投产品品牌，推荐品牌并不限制其他品牌参与投标。**

### 三、商务需求

1、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40 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

2、交付地点：湖北工业大学

3、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全部货物（含配套系统、配件备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全额货款。

4、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整体质保至少 1 年。

5、包装和运输：供应商应提供货物（货物需为原厂包装）运至项目现场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设备在运输中损坏或丢失。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等保

护措施，使设备能够经受长途运输及多次搬运、装卸等。

#### 6、安装调试和搬运安全

6.1 供应商须严格按照相关安全规范负责合同中全部货物（含配件备件）安装调试、搬运和施工现场管理工作，并严守安装调试、搬运和施工现场各项安全规定。

6.2 供应商须安排专门的人员负责合同中全部货物（含配件备件）安装调试、搬运和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工作，负责监督安装调试和搬运人员按照安全规范进行安装调试、搬运和施工现场管理，保证安装调试、搬运和施工现场安全。若发生人员伤亡事故，供应商必须承担所有法律和经济责任，采购人概不负责；若发生房屋损坏、设备损坏丢失、线路及设备毁损等财产损失安全事故，供应商必须承担经济赔偿。

#### 7、培训要求

货物到使用现场后，供应商应在 7 日历日内组织技术人员进行设备的安装调试，安装完成后应按采购人的安排及时派员到采购人现场参与并指导，并对采购人相关人员进行为期不少于 7 天的操作、保养和维修等培训。投标单位技术人员技术水平、技能等应确保能承担此培训、调试工作，并应确保采购人操作人员能独立、熟练地进行操作和维修保养，该项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8、售后服务：

8.1 保修期内因货物（含配套系统、配件备件）质量或安装调试原因引起的全部维修费用（包括更换零配件的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8.2 保修期外，供应商应定期回访，发现问题及时通知采购人，货物（含配套系统、配件备件）维修零配件以优惠价给采购人（免收人工及差旅费）。

8.3 维修时，供应商接到采购人故障通知后在 24 小时之内上门服务，小型故障在 3 天内解决，重大故障在 15 天内解决，若供应商怠于履行维修义务，则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人维修，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9、验收要求：

9.1 验收标准：依据采购双方签订合同相关约定、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磋商报告相关要求、相关技术文件验收。

9.2 验收方式：依据采购双方签订合同内全部货物（含配件备件）整体验收。

9.3 验收组织：采购人组织技术人员验收。（含配件备件）质量验收合格的，采购人签署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向供应商出具书面质量异议意见。

9.4 采购人完成验收并不免除供应商对（含配件备件）质量应当承担的责任。

#### 10、报价要求：

10.1 供应商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

10.2 供应商报价为包干价。报价应为完成本次采购范围内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对于采购人提出的技术实现方式、手段和要求，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服从并完成有关工作，不再另计开发费用。供应商对报价的准确性负责，任何漏报、错报等均是供应商的风险。

## 第四章 合同草案

# 合 同（国产设备）

合同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购货单位：湖北工业大学（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南李路 28 号

法定代表人：冯征

供货单位：\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企业类型：（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为增强双方的责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资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 一、货物名称、规格、配置、数量及价格如下：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技术参数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合计	大写（人民币）：			元整			

技术负责人（签字）：\_\_\_\_\_ 部门负责人（签字）：\_\_\_\_\_

二、合同总金额（人民币）：\_\_\_\_\_ 元整（¥：\_\_\_\_\_ 元）。含增值税、运费、安装调试费等，甲方无需支付其他费用。

### 三、交货：

1.交货时间：乙方应在 20\_\_ 年 月 日前完成全部货物（含配套系统、配件备件）的安装调试工作。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交货方式：乙方负责安排运输到甲方指定地点。乙方承担货物（含配套系统、配件备

件)交付甲方前的一切费用及风险(本条款所指交付是乙方将货物(含配套系统、配件备件)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并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后视为交付)。

4.乙方所提供货物(含配套系统、配件备件)必须为全新无瑕疵。

5.交货时,乙方应将货物(含配套系统、配件备件)的产品说明书、使用说明书,出厂合格证、用户手册、保修手册等单证交付给甲方,前述单证未交付完整的,视为未完全交货。

6.如果乙方提供货物(含配套系统、配件备件)属于国家或上级部门相关法律法规管制的,则乙方应当提供相关证明并协助甲方办理相关手续。

#### 四、合同验收

**1.验收标准:** 本合同相关约定、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招标文件、响应文件及磋商报告相关要求、相关技术文件验收。

2.验收方式: 合同内全部货物(含配套系统、配件备件)整体验收。

3.验收组织: 甲方组织技术人员验收。(含配套系统、配件备件)质量验收合格的,甲方签署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向乙方出具书面质量异议意见。

4.甲方完成验收并不免除乙方对(含配套系统、配件备件)质量应当承担的责任。

#### 五、付款方式:

1.本合同正式签订前,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即人民币 元整(小写:¥ 元)作为履约保证金(优先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或者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全部货物(含配套系统、配件备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额货款即人民币 元整(小写:¥ 元),上述履约保证金若为现金形式提交,在产品验收合格满1年后,无质量问题甲方将全额无息退还给乙方;

3.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出具等额、合法、真实、有效的发票,国产货物(含配套系统、配件备件)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直至乙方提供等额合法有效发票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如因乙方提供发票不合规导致补交税款、滞纳金、罚款及其他相关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承担不合规发票金额双倍赔偿责任,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货款中予以扣除。

4.本合同各方确认收款和纳税信息如下,因提供本方信息错误,给对方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甲方 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	
	账号	
乙方 收款信息	单位名称	
	乙方收款信息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	

	账号	
--	----	--

## 六、售后服务（根据具体项目的响应文件填写）

1.国产货物（含配套系统、配件备件）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 年，并提供售后服务年。

2.质保期、保修期内因国产货物（含配套系统、配件备件）质量或安装调试原因引起的全部维修费用（包括更换零配件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质保期、保修期外，乙方应定期回访，发现问题及时通知甲方，国产货物（含配套系统、配件备件）维修零配件以优惠价给甲方（免收人工及差旅费）。

4.维修时，乙方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在 24 小时之内上门服务，小型故障在 3 天内解决，大故障在 15 天内解决，若乙方怠于履行维修义务，则甲方有权委托第三人维修，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 七、安装调试和搬运安全

1.乙方须严格按照相关安全规范负责合同中全部货物（含配套系统、配件备件）安装调试、搬运和施工现场管理工作，并严守安装调试、搬运和施工现场各项安全规定。

2.乙方须安排具备相应资质的人员负责合同中全部货物（含配套系统、配件备件）安装调试、搬运和施工现场管安全管理工作，负责监督安装调试和搬运人员按照安全规范进行安装调试、搬运和施工现场管理，保证安装调试、搬运和施工现场安全。若发生人员伤亡事故，乙方必须承担所有法律和经济责任，甲方概不负责；若发生房屋损坏、设备损坏丢失、线路及设备毁损等财产损失安全事故，乙方必须承担经济赔偿。

## 八、违约责任

1.若乙方未能按合同所规定的交货时间前完成本合同全部货物（含配套系统、配件备件）安装调试并达到验收标准，每延迟一天，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一向甲方交纳违约金，逾期交付超过 日或单方停止供货达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当按合同总价款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2.若乙方未能在 20 年 月 日前完成本合同全部货物（含配套系统、配件备件）安装调试并达到验收标准，甲方可终止本合同，并由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3.若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方式规定逾期付款（甲方付款时间以甲方向银行提供付款凭证时间为准），每延迟一天，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一向乙方交纳违约金，违约金缴纳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十。

4.乙方交付甲方的全部货物（含配套系统、配件备件）及施工过程中使用的材料必须有合法的进货渠道，且符合合同和投标书中的质量约定，否则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5.乙方保证本协议项下产品的权利无瑕疵，包括产品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在接到甲方全额返还已收货款通知五日内返还甲方全额返还已收货款外，还应按合同总价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6.本协议中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利益减损、为证明损失所支出的各项调查取证、公证费用，寻求救济支付的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等。

### 九、合同的解除

-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 2.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 3.出现本合同约定的可以解除合同的情形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 4.可以解除合同的其他情形：\_\_\_\_\_。

### 十、不可抗力

1.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抗力的范围包括：地震、台风、暴雨、火灾、战争、新冠疫情，以及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事件。

2.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_\_\_\_\_日内提供不可抗力详情以及本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按该不可抗力事件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本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本合同或对本合同进行变更。

### 十一、通知与送达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出的通知、文件、资料以及争议解决时的法律文书送达，均按下列地址送达：

甲方：收件人 \_\_\_\_\_ 收件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乙方：收件人 \_\_\_\_\_ 收件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甲乙双方认同在本合同中留存的联系方式为有效联系方式，一方变更地址或联系人的，应当在变更后\_\_\_\_\_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应联系地址和联系信息错误或单方面变更后未及时通知对方而无法送达的，自交邮后第七日视为送达。

以邮寄方式送达的，寄件人应当在邮寄详情单上注明文件名称及简要内容。

十二、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双方同意向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起诉。本协议的任何变更、修改、补充须双方代表签署书面文件方为有效，补充文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同时具备法律效力。

十三、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持伍份，乙方持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应当在签订书面合同时出示各自的营业执照副本，并将复印件交付对方备案。如果合同签约人不是法定代表人，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甲方（盖章）：湖北工业大学  
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名）：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联系方式：02759750213

乙方（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日期：二〇 年 月 日

日期：二〇 年 月 日

## 第五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 一、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百分制），即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方法：磋商小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进行推荐。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二、评审程序

#### （一）资格审查表

序号	资格名称	资格要求	证明文件	文件说明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面向中小企业的类型为：中小微企业），所投全部产品制造商应为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按文件格式要求提供	无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1）企业应提供“营业执照”；（2）事业单位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3）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1）企业应提供“营业执照”；（2）事业单位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3）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应提供执业许	无

		等证明文件；（4）个体工商户应提供“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5）自然人应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可证等证明文件；（4）个体工商户应提供“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5）自然人应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由供应商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1）供应商是法人的，应具有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具有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2）有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投标担保函的，可以不用具备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银行资信证明文件。	由供应商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1）供应商是法人的，应具有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具有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2）有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投标担保函的，可以不用具备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银行资信证明文件。	无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无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由供应商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1）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12个月内（至少有1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2）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12个月内（至少有1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3）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应满足以上要求；（4）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税务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税收的供应商，提供将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税收缴纳凭据；（5）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由供应商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1）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12个月内（至少有1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2）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12个月内（至少有1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3）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应满足以上要求；（4）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税务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税收的供应商，提供将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税收缴纳凭据；（5）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将依法缴纳	无

		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社会保险凭据；（6）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具有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社会保险凭据；（6）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具有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无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无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由供应商在《响应函》中声明。	由供应商在《响应函》中声明。	无
9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由供应商在《响应函》中声明	由供应商在《响应函》中声明	无
10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 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结果为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 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 ov.cn）查询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结果为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无

## 备注：

1. 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有效、可查证的，须注明资料来源。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响应文件中须编入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

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证明材料仅限于供应商单位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供应商单位兼并的企业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

2. 对于响应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上表要求的将导致其投标无效，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 (二) 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内容
1	磋商报价	(1) 总报价不超过项目(分包)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2) 报价不存在缺项、漏项。
2	响应文件编制	(1)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磋商书》；(2) 不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磋商方案；(3) 按磋商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签章)。
3	响应的要求	竞争性磋商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时，供应商所投产品不是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
4	其他实质性要求	(1) 工期(服务期限)、质保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2) 磋商有效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3) 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材料；(4) 不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围标串标情形	供应商不存在下列任一情形：(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6) 不同供应商使用同一电脑(机器特征值一致：如MAC地址等)或使用同一电子密钥，编制或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6	其他无效情形	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磋商情形。

备注：

1. 评标委员会分别对每一响应文件依据上表进行检查。
2.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3. 满足要求的条款打“√”，否则为“×”。
4. 对于响应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要求将导致其投标无效，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 (三) 详细评审

序号	子项名称	子项类型	是否是客观分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报价	报价	是	40	1、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响应总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40分。 2、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得分计算公式如下：响应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响应报价)×价格权值×100。
2	业绩	业绩	是	6	针对所投产品（以核心产品为准）2021年11月01日（以证明材料落款时间为主，均提供的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用户量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多得6分。 备注：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或验收报告为依据。
3	企业实力	资质能力证明	是	6	供应商或智能写作审校平台-智能写作系统制造商每提供一份与自然语言处理等相关的软著得1分，最多得6分，未提供不得分。 备注：需提供相关软著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名称不同但功能相似的均予以认可。
4	技术响应情况	其他	是	30	对本项目技术参数逐条做出偏离应答： 1、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参数要求得16分（共8项），每有一项标识技术参数不满足扣2分。 2、满足采购文件全部无标识参数要求得14分（按设备计，共14项设备），每个设备任意一处负偏离扣1分（同一个设备不重复扣分，不含“▲”参数）。 注：技术参数响应应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以该产品制造商出具的技术白皮书、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系统截图等证明材料为准（技术参数中有明确要求的，以技术参数要求为准）。
5	技术服务、培训	解决方案	否	12	根据响应文件中提供的1.维修调试方案、2.售后巡检方案、3.零配件更换方案、4.响应时效；从以下维度进行综合评价： （1）符合度：需对以上重点考察内容进行充分响应，不得提供与本评标项无关内容； （2）完整性：需结合整体需求，进行全方面的描述，不得缺项； （3）合理性：需依据本项目阐述，措施可落地。 对上述1-4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1）-（3）项评审标准得3分，仅满足其中任意2项得2分，仅满足其中任意1项得1分；满分12分。
6	安装调试方案	解决方案	否	6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1.质量保证方案、2.供货进度方案及保障运输方案、3.培训方案；从以下维度进行综合评价： （1）符合度：需对以上重点考察内容进行充分响应，不得提供与本评标项无关内容； （2）完整性：需结合整体需求，进行全方面的描述，不得缺项；

					(3) 合理性：需依据本项目阐述，措施可落地。 对上述 1-3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1）-（3）项评审标准得 2 分，仅满足其中任意 2 项得 1 分，仅满足其中任意 1 项得 0.5 分；满分 6 分。
--	--	--	--	--	--

### 三、编写评审报告

#### （一）评审报告的内容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2）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3）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4）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5）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 （二）评审报告的签署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封面：

采购人名称项目

#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磋商包号：

供应商：

日期： 年 月 日

## 响应文件目录

格式自拟，须与正文页码一一对应。

# 一、磋商书及附件

## (一) 磋商书

(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采购货物及服务的磋商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的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份。并进行如下承诺声明:

1. 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我方在本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资料均真实有效,我方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后果;

3. 我方在本响应文件中所响应的内容均将成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承诺按响应内容提供相应服务;

### 4. 重要声明:

1) 与我方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无; 有, 具体单位名称为: \_\_\_\_\_ (由供应商如实填写)  
\_\_\_\_\_。

2) 与我方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的名称:

无; 有, 具体单位名称为: \_\_\_\_\_ (由供应商如实填写)  
\_\_\_\_\_。

3) 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前, 是否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无; 有, 已提供的具体服务内容为: \_\_\_\_\_ (由供应商如实填写)  
\_\_\_\_\_。

(备注: 以上3项声明, 必须如实选择, 选中项用表示, 未选中项用表示。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②本条所规定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 不包括间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③供应商如未如实填报, 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其它承诺: 如有的话, 可自行填写。

在此, 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报价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报价总价为\_\_\_\_\_。  
(注明币种, 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报价总价)\_\_\_\_\_。
2. 将按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 包括(补充文件等), 对此无异议。
4. 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_\_\_\_\_。  
(由供应商填写)\_\_\_\_\_个日历日。
5. 如果我方为成交供应商, 承诺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6.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_\_\_\_\_(由供应商填写)\_\_\_\_\_。

供 应 商: (公章)

通 讯 地 址:

传 真:

电 话:

电 子 函 件:

授 权 代 表 签 字:

日 期:



###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

附：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四）联合体协议书（如适用）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并争取赢得本项目供货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在本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其中：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属于中小企业如下：\_\_\_\_\_。中小企业所占合同份额达到：\_\_\_\_\_%；小微企业所占合同份额达到：\_\_\_\_\_%。（此项必填）

5. 投标工作以及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五) 分包意向协议书（如适用）

格式自拟。其中必须包含如下内容：

拟分包单位属于中小企业如下：\_\_\_\_\_。中小企业所占合同份  
额达到：\_\_\_\_%；小微企业所占合同份额达到：\_\_\_\_%。

## 二、报价文件

### (一)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人民币

报价（总价金额）	
报价金额大写	
服务/货物/工程期限承诺	
备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二) 分项报价表 (如有)**

(适用于货物)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货币单位: 人民币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制造商名称	是否为中小企业或其他采购扶持企业	是否是节能产品	是否环保标志产品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	总价
1	货物 1											
2	货物 2											
3	货物 3											
4	货物 4											
5	货物 5											
6	货物 6											
...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说明:

1. 所有价格按照“供应商须知”要求执行, 精确到个位数。
2. 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报价一览表》报价一致。

(适用于服务)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货币单位: 人民币

序号	服务名称	简要描述	数量	计价方式、标准	报价单位	单价	总价
1	服务 1						
2	服务 2						
3	服务 3						
4	服务 4						
5	服务 5						
6	服务 6						
...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_\_\_\_\_

说明:

1. 所有价格按照“供应商须知”要求执行，精确到个数位。
2. 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报价一览表》报价一致。

### 三、商务文件

####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联系方式	联系人： 传 真：	电 话： 网 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 称：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 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	
企业资质等级			
基本账户	开户银行：	账 号：	
员工总人数		项目经理人数	
高级职称人数		中级职称人数	
初级职称人数		技工人数	
经营范围			

备注	
----	--

说明：表后应附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等资料，并加盖单位章。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二）关于资格条件的有关承诺及声明

### （磋商供应商应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进行承诺和声明）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一、我方在此郑重承诺，我方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  
条的以下规定且无纳税、社保等方面失信记录：

-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 1、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追究过刑事责任；
- 2、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 3、我方因违法经营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方保证上述承诺或声明内容的客观、真实、准确，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  
虚假承诺或声明骗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三) 资质证明文件

供应商须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详见第四章《资格审查表》。

### （四）业绩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完成时间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甲方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7						
8						
9						
...						

注：供应商须按上表提供相应的业绩证明资料。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五）信誉、荣誉状况证明文件

企业获得的荣誉证书、认证体系等。

## (六) 其它商务文件

1. 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资料和证明材料；
2.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商务资料和说明。

## 四、技术文件

### （一）技术方案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详细的服务方案，包括文字描述或图表显示。方案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二) 其它技术文件

1. 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须提交的其它技术资料；
2.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五、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相关证明文件

###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供应商如是监狱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